

清算 2021 年度农村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表

作者： 编审： 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日

来源：

2024 年，按照河南省财政厅豫财建[2022]176 号文《关于预拨 2021 年度农村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，豫财建[2024]143 号文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申请清算 2021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》中“加强资金管理，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”的要求，目前一运公司、友兰出租车有限公司，龙鑫出租车有限公司已按照《豫财建[2022]1 号文《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、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》要求，按预拨资金 30% 暂发放，298 台车辆共计补助资金 68.46 万，现将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 资金来源

上级油补资金清算 68.46 万

二、分配原则

按照河南省财政厅豫财建[2022]176 号文《关于预拨 2021 年度农村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》和《豫财建[2022]1 号文《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、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》，豫财建[2024]143 号文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申请清算 2021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》要求，综合农村客运、出租车运营情况等进行补助。

三、实施地点：

一运公司、友兰出租车公司、龙鑫出租车公司运营的车辆。

四、建设内容

省补贴资金发放对象为农村客运和出租车经营的主体。

五、发放期限

2024年10月至2024年11月

六、预期目标

解决好农村客运和出租车经营中因油价波动而带来的经营困难，扭转客运和出租车经营的不利局面，提升普通服务能力，更好地服务广大人民群众出行。

七、发放单位

由县财局对农村客运、出租车经营者实行“惠农一卡通”发放。

监督单位：唐河县交通运输局

监督电话：66070113

邮箱：thjtjjjc@163.com

附件：

2021年度农村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支出预算
资金分配表（清算30%）

序号

公司

补助资金总额（万元）

1、一运公司

61.92

2、友兰出租车公司

4.956634

3、龙鑫出租车公司

1.58336